习近平对革命文物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的精神力量 切实把革命文物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

新华社北京3月30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革命文物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指出，革命文物承载党和人民英勇奋斗的光荣历史，记载中国革命的伟大历程和感人事迹，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弘扬革命传统和革命文化、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激发爱国热情、振奋民族精神的生动教材。

习近平强调，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弘扬革命文化，传承红色基因，是全党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把革命文物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发挥好革命文物在党史学习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的精神力量，信心百倍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

全国革命文物工作会议30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孙春兰在会上传达了习近平重要指示。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黄坤明在会上讲话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深刻阐明了革命文物工作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和基本要求，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革命文物工作的高度重视，是做好新时代革命文物工作的根本遵循。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充分认识革命文物工作在见证革命历史、弘扬革命精神上的重要作用，结合新时代新要求，统筹做好保护、管理、运用各项工作，推动革命文物工作开创新局面。

国家文物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江西、陕西、湖南有关负责同志作大会发言。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中央军委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代表，革命文物专家代表等参加会议。

中国－世卫组织新冠病毒溯源联合研究报告认为

新冠病毒“极不可能”通过实验室传人

新华社日内瓦3月30日电（记者刘曲）世界卫生组织30日在日内瓦正式发布中国－世卫组织新冠病毒溯源联合研究报告。报告认为，新冠病毒“极不可能”通过实验室传人。

今年1月14日至2月10日，17名中方专家和17名外方专家组成联合专家组，分为流行病学、分子溯源、动物与环境3个小组，在武汉开展了为期28天的全球溯源研究中国部分工作，在此基础上撰写了研究报告。

联合专家组评估了关于病毒引入人类的4个路径，认为新冠病毒“比较可能至非常可能”经中间宿主传人，“可能至比较可能”直接传人，“可能”通过冷链食品传人，“极不可能”通过实验室传人。

报告提出了联合专家组下步研究的建议，包括建立全球统一的数据库，在全球更广范围内继续寻找可能的早期病例，由全球科学家在多国多地寻找可能成为病毒宿主的动物物种，进一步了解冷链和冷冻食品在病毒传播过程中的作用等。

世卫组织当日就报告举行会员国通报会。联合专家组外方组长彼得·安巴雷克介绍了联合专家组在武汉的实地工作和共同研究情况，并感谢中国政府和科学家为此次溯源合作提供的支持。

中方专家组组长梁万年表示，报告是中外专家共同努力的结果，凝聚了联合专家组中外专家的共同心血。联合专家组始终秉持科学思维，以证据为基础开展研究合作。此次在中国的新冠病毒溯源是全球溯源的一部分，也是第一步，报告的所有结论和建议都是基于全球视角，未来研究不会仅限于某一区域。

中国常驻日内瓦代表陈旭大使说，中国和世卫组织国际专家展现了科学、开放精神。中国各级政府为专家组在武汉的顺利工作提供了必要协助，充分体现了中方开放、透明、负责任的态度，也得到了双方专家的高度赞赏和充分肯定。溯源问题是科学问题，应由全球科学家合作开展有关工作。溯源也是一项全球性任务，中国－世卫组织这次联合研究将对全球多国多地溯源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并提供积极有益的指导，也为人类更好认识病毒提供了一份科学指南。

乌拉圭总统接种中国科兴疫苗

3月29日，乌拉圭总统拉卡列（中）在蒙得维的亚接种中国科兴疫苗后接受媒体采访。

乌拉圭总统拉卡列29日在首都蒙得维的亚的一家公立医院接种了中国科兴公司研制的新冠疫苗。

新华社发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发言人就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发表谈话

新华社北京3月30日电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发言人臧铁伟30日就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修订通过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发表谈话如下：

3月3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全票表决通过了修订后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的产生办法和香港基本法附件二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的产生办法和表决程序，自2021年3月31日起施行。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精神、全面完成“决定+修法”决策部署的关键步骤，是继2020年制定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之后，全国人大常委会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从国家层面推动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制度完善发展的又一重大举措。选举制度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治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香港管治权能否牢牢掌握在爱国爱港力量手中。这次修订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突出确保“爱国者治港”的主旨和原则，进行系统性制度构建，这对于全面准确贯彻落实“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针，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必将产生重要而又长远的影响。

新修订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是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的决定》内容的全面展开、充分体现和具体落实，对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委员会的规模、组成和产生办法，行政长官候选人、候任人的产生办法，立法会的规模、组成、产生办法和表决程序，健全完善候选人资格审查制度机制等，都作出了明确具体、务实可行的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还将据此修改本地有关法律。这一新的选举制度安排，符合宪法、香港基本法和全国人大有关决定的规定，符合香港特别行政区实际情况，一方面及时弥补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原有选举制度存在的漏洞和缺陷，另一方面有效增强了香港特别行政区民主选举制度的广泛代表性和均衡参与度，有利于体现香港社会的整体利益和根本利益，有利于提高香港特别行政区治理效能，为“爱国者治港”提供了坚实稳固、安全可靠的法治保障，也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未来政制发展奠定了新的宪制基础和法治轨道。

“一国两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伟大创造。作为一项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一国两制”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不断完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决定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修订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就是为了从制度上确保香港“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我们相信，在新的选举制度安排范围内，香港特别行政区一定能够实现长治久安，香港“一国两制”事业明天一定会更好。

外交部发言人就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订案发表谈话

新华社北京3月30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30日就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订案发表谈话。发言人说，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订案，对香港特区行政长官和立法会产生办法作出系统修改和完善，将为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方针、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确保香港长治久安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充分反映了包括香港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共同意愿。

发言人表示，此次完善香港特区选举制度，旨在循序渐进发展符合香港宪制秩序、符合香港实际情况的民主制度，更好体现香港居民广泛、均衡的政治参与，更好兼顾社会各阶层、各界别、各方面的利益，有利于提高特区治理效能，有利于维护香港根本利益和长远发展。我们相信，新的特区选举制度将进一步改善香港的政治环境、社会环境、法治和营商环境，香港将迎来更加光明的发展前景。

发言人说，香港是中国的特别行政区，香港事务纯属中国内政。中国政府有决心、有信心维护好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和香港繁荣稳定，有决心、有信心继续贯彻好“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任何插手香港事务、对华施压的图谋都绝不会得逞。

国务院港澳办发表声明表示：

完善选举制度为“爱国者治港”和香港长治久安提供坚实保障

据新华社北京3月30日电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30日发表声明表示，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今天审议通过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订案，对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立法会的产生办法作出系统修改和完善。国务院港澳办坚决拥护，并将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声明表示，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修订案充分体现了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的立法精神。政权由爱国者掌握，这是基本的政治原则，天经地义。香港作为中国的特别行政区，其政权机关和治理机构必须始终牢牢掌握在爱祖国爱香港的人手中。唯其如此，“一国两制”的根本宗旨，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才能得到不折不扣的贯彻落实；唯其如此，香港才能彻底消除外部势力及其政治代理人策动“颜色革命”造成的风险，维护政治稳定和政权安全；唯其如此，香港才能走出政治纷争无休无止、激进势力不断滋长的险境，集中精力发展经济，实实在在增进广大市民的利益和福祉。

声明表示，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对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作出修改完善，权威不容置疑，必须得到全面执行。下一步，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将按照全国人大有关决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修订对本地有关法律作出修改，并依法组织、规管相关选举活动。希望香港社会各界全力支持特区政府和立法会早日完成有关工作，为如期举行各类选举创造条件。

声明最后表示，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是我们坚定不移的立场。无论是制定实施香港国安法，还是完善香港选举制度，目的只有一个，就是确保“一国两制”不变形、不走样，得到全面准确贯彻落实。

香港中联办发表声明表示：

完善特区选举制度护长远 开启香港良政善治新篇章

据新华社香港3月30日电 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30日发表声明表示，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当天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的议案，这标志着“爱国者治港”原则有了重要制度性保障，也表明符合香港实际的民主制度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我们对此坚决拥护，并将全力支持特区政府做好本地相关法律的修订工作。

声明表示，中央历来是香港民主的推动者和维护者。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全国人大决定的授权，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对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进行修订，体现了中央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良苦用心和历史担当。此次对香港选举制度的完善，拓展了香港居民的政治参与空间和方式，既扩大了民主性，又体现了均衡性，是对香港选举制度的结构性优化，从香港社会的整体、根本和长远利益来看，完善后的香港选举制度是进步的、有生命力的。

声明指出，完善香港选举制度是一项系统工程，不折不扣地落实全国人大决定和人大常委会修法，是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机关、立法机关以及社会各界的共同责任。近日来，林郑月娥行政长官和特区政府有关官员均坚定表态，将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后的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全力以赴开展修改本地相关选举法律的工作，我们对此表示坚决支持。

声明最后强调，过去一年多来香港社会大局由乱及治的重大转折再次证明，中央是“一国两制”最坚定的领导者、践行者和维护者。香港国安法为维护国家安全和香港安宁筑牢了法律根基，完善特区选举制度为确保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提供了制度保障，这套“组合拳”使“一国两制”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有利于香港长期繁荣稳定，有利于“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

林郑月娥表示坚定支持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

新华社香港3月30日电（记者刘明洋）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30日通过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订案，对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立法会的产生办法作出系统修改和完善。香港特区行政长官林郑月娥当日发表声明表示，她和特区政府管治团队坚定支持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有关修订案，完善特区选举制度，建立一套符合“一国两制”制度体系、符合香港实际情况、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的政治体制。

林郑月娥指出，她和特区政府将全力以赴依照新修订的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推动修改本地相关选举法律的工作，并做好公众解说，让更多香港市民认同完善选举制度的必要性、迫切性，支持有关工作。她说，待立法会通过有关选举条例后，特区政府会按序、有效地依法组织和规管相关选举活动，贯彻落实新选举制度。

林郑月娥强调，她会带领管治团队继续履职尽责，坚持依法治港，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和确保香港大局稳定。她深信完善选举制度，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可有效解决近年香港社会泛政治化和内耗不断的困局，有助切实提高特区治理效能。特区肯定能用好自身的独特优势，并在中央的大力支持下，拓展经济，改善民生，确保“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香港长期繁荣稳定。

确保『一国两制』行稳致远的治本之策

人民日报评论员

3月3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一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的产生办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二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的产生办法和表决程序》。这对于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维护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确定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推动适合香港实际情况的民主政治制度发展，确保香港长治久安和长期繁荣稳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具有十分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经国序民，正其制度。近几年来，特别是2019年香港发生“修例风波”以来，香港社会出现一些乱象表明，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的选举制度存在明显的漏洞和缺陷。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的决定》的授权，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广泛听取各界意见，对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进行修改，就是要及时堵塞香港选举制度的漏洞，确保“爱国爱港者治港，反中乱港者出局”。经过修订的附件一、附件二，充分体现“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针和依法治港原则，全面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有助于提高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治理效能，体现参政议政的均衡参与，符合香港实际情况，具有坚实的法治基础和强大的民意基础，具有充分的正当性和显著的进步性，是促进香港民主制度稳步向前发展的必要之举，是确保“一国两制”行稳致远的治本之策。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确保“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必须始终坚持“爱国者治港”。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政权架构中，身处重要岗位、掌握重要权力、肩负重要管治责任的人士，必须是坚定的爱国者。此次完善香港选举制度，设立必要的安全阀，就是为了把“爱国者治港”原则落到实处，确保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政权、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管治权牢牢掌握在爱国者手中，从而为“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根据修订后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在香港设立一个具有广泛代表性、符合香港实际情况、体现香港社会整体利益的选举委员会，赋予选举委员会新职能并调整行政长官和立法会的产生办法，将构建起一套确保“爱国者治港”原则全面落实、确保香港社会各界均衡参与、确保香港特别行政区管治效能有效提升，为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和香港长期繁荣稳定提供保障的有香港特色的新的民主选举制度。

强调“爱国者治港”，不是在香港社会政治生活中搞“清一色”，而是不允许不爱国的反中乱港分子进入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政权机关，防止香港成为反中乱港和外部敌对势力颠覆国家政权的基地。任何有意愿参选的人士，只要符合“爱国者”的标准，都可以依法参选、依法当选。同时，通过对选举委员会和立法会的规模、构成以及产生方式的调整，修订后的选举制度拓宽了香港居民的政治参与空间，丰富了民主的形式，更有利于达到维护香港广大居民的根本利益和整体利益、实现优质民主和社会公平的目的。无论过去、现在还是将来，中央关于循序渐进发展适合香港实际情况、体现香港社会各界别各阶层均衡参与、促进香港社会整体利益和广大民众福祉的民主制度的政策没有变，中央坚持“一国两制”方针不会变。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需要对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作出比原附件一、附件二更为具体的规定，既可确保准确落实本次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的立法意图，也为香港特别行政区修订本地相关立法提供了依据。下一步，香港特别行政区应当依照全国人大决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改后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改香港特别行政区本地有关法律，依法组织、规管相关选举活动，为香港政治制度平稳运行保驾护航。

政通则人和，人和则事兴。“爱国者治港”完全符合“一国两制”方针，只有爱国者才能治理好香港。相信随着香港选举制度的完善，在以爱国者为主体的治港者带领下，香港一定能重回正轨，集中精力破解深层次问题，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全社会共同期盼的良政善治；香港一定会重新出发，踏上长治久安的光明大道，创造“东方之珠”的美好未来，谱写“一国两制”的崭新篇章！

（新华社北京3月30日电）